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承诺书

信息发布单位：关岭县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 发布时间：2025年1月24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审核人员 | 姓名 | 职务 | 审核意见 | 签名 |
| 韦兴忠 | 工作员 | 因工作需要，该篇信息需要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挂网公示。经一审校对，该篇信息无错字、病句等错误，拟建议公示。 |  |
| 姜厚云 | 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副局长 | 经二审校对，该篇信息属实，能正面宣传本单位工作实绩，不涉及群众隐私，拟同意公示。 |  |
| 刘 勇 | 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局长 | 经三审校对，该篇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，涉政表述无错误，同意公示。 |  |
| 信息来源 | □本机关、单位制发□转载（注明转载来源）：  |
| 发布形式 | □网站公开 □依申请提供 □其他 |
| 关岭县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关于2025年1月份新识别三类监测对象的公告根据省、市、县《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工作方案》和《贵州省乡村振兴系统重点人群监测帮扶专项行动方案》规定，严格按照纳入监测对象程序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，确保公开、公正、透明。经农户申请、承诺授权、入户核查、民主评议、村级公示、乡镇审核研判、县级入户抽查、信息比对和会议审定。同意将杨厚华、张振军等 7 户 37 人纳入“三类监测对象”，现予公告。举报监督电话反映:（1）县纪委监委电话：0851—37225959；（2）县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 ：0851—37223311。附：2025年1月份三类监测对象名单　　　　 关岭自治县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25年1月24日 |

2025年1月份三类监测对象名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乡镇（街道） | 村 | 监测对象户主姓名 |
| 1 | 断桥镇 | 舟磨村 | 杨厚华 |
| 2 | 断桥镇 | 木城村 | 罗国伟 |
| 3 | 断桥镇 | 断桥村 | 梁昌华 |
| 4 | 坡贡镇 | 兴姜村 | 余万昌 |
| 5 | 岗乌镇 | 岗联村 | 李友明 |
| 6 | 沙营镇 | 羊场村 | 何仕洋 |
| 7 | 白水镇 | 郎宫村 | 张振军 |